

证券代码：835853

证券简称：星原股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广州星原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权资产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资产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7日，公司通过天眼查获悉，公司持有的上海樊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以及上海甄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均被冻结，冻结情况均为：

案号：（2024）法执粤0113执保字第15701号

执行裁定书文号：（2024）法执粤0113执保字第15701号

执行法院：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执行事项：公示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

被执行人持有股权、其它投资权益的数额：5000万人民币

冻结期限：2024-12-16至2027-12-1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出具的相关裁定文书。

二、公司资产被冻结的原因

根据上述资产被冻结所涉案号，公司确认上述冻结是由公司与沈阳天鹏动画制作有限公司委托创作合同纠纷一案引起，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已作出二审民事判决书（2023）粤73民终2217号，公司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沈阳天鹏动画制作有限公司支付制作费100万元及利息，具体判决结果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披露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2024-015），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履行上述判决内容，因此导致公司上述股权资产被冻结。

三、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资产冻结对公司的信用状况和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目前正在与沈阳天鹏动画制作有限公司协商解决方案，尽快妥善处理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天眼查查询截图

广州星原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